

震党〔2019〕19号

中共上海震旦职业学院委员会 关于成立国家安全与民族团结领导小组的通知

为加强我校对少数民族学生的教育服务管理工作,经党政联席会研究,决定成立学校民族团结教育工作领导小组,领导小组成员及职责如下:

一、领导小组成员

组 长: 黄晞建

副组长: 冯伟国 夏 臻 王纯玉

成 员: 张军胜 胡克文 黄 敏 金 瑶 曹晓莉 俞 琳

领导小组下设工作组。

组长: 王纯玉

二、领导小组及工作组职责

领导小组职责: 学习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方针、政策、法规; 统

筹领导和规划协调学校民族团结教育工作,及时研究解决民族团结教育中出现的问题,督促、检查、指导各学院的民族团结教育工作。

工作组职责:定期对各二级学院民族团结教育工作进行抽查,收集整理并分析汇总各学院相关工作开展情况,及时向领导小组报送信息,认真贯彻落上级通知要求,确保学校民族团结教育工作有效开展。

领导小组实行例会制度,一般每学期召开一次,遇有特殊情况,可随时召开。工作组每两周召开一次例会。

中共上海震旦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19年9月29日

